**附件一、福建福海创石油化工有限公司**

**芳烃联合装置优化节能项目**

**职业病危害预评价报告书编制**

**及原料适应性技改项目四合一炉节能改造项目**

**职业病防护设施设计专篇编制发包说明**

1. **企业简介**

福建福海创石油化工有限公司成立于2017年10月27日，位于福建省漳州古雷港经济开发区，注册资本90亿元人民币，占地面积约290公顷。公司由福建福化古雷石油化工有限公司（由福建石化集团公司和漳州市九龙江集团公司共同出资设立）与腾龙翔鹭集团（富能控股有限公司、华利财务有限公司、翔鹭石化股份有限公司、 腾龙特种树脂（厦门）有限公司等四家企业）共同投资设立，其中福建省福化古雷石油化工有限公司以现金出资持股 90%，原台方股东以重组标的净资产出资持股10%。 公司于2018 年1月28日股权重组和债务重组协议生效后，正式运作。重组后公司定员1599人。 公司按照福建石化集团统一部署，创新拓展发展思路，整合集团优势资源，做大做强古雷石化产业。目前公司总投资约290亿元人民币，拥有年产450万吨精对苯二甲酸（PTA）、年产160万吨对二甲苯（PX）生产装置、液体化工码头、散杂货码头等公用配套设施，合计年生产商品量1050万吨，年销售收入超400亿元，年利税总额超40亿元。公司PX、PTA及配套装置是福建石化集团打造古雷石化产业群的重要组成部分，项目互为依托，实现生产成本最优化，具有较强的行业竞争力，同时带动古雷港经济开发区相关产业的发展。

1. **项目定义**

项目名称：1、芳烃联合装置优化节能项目；2、原料适应性技改项目

项目地点：福建省漳州市古雷港经济开发区

业 主：福建福海创石油化工有限公司

项目简介：1、福建福海创石油化工有限公司芳烃联合装置优化节能项目的工程范围包括PX联合装置的节能、改造、扩能，2#PSA装置及部分系统的适应性改扩建。本项目单元主项与设计分工详见下表。

|  |  |  |  |
| --- | --- | --- | --- |
| 序号 | 主项名称 | 设计规模万吨/年 | 说明 |
| **1** | **生产装置** |  |  |
| 1.1 | PX 联合装置 | 160（PX） | 节能改造，同时 PX 联合装置扩能至 192 万吨/年 |
| 1.2 | 8 万标立/小时 2#PSA 装置 | 8 万标立/小时 | 新建 |
|  |  |  |  |
| **2** | **总图运输** |  | 园区内建设，无新征地 |
|  |  |  |  |
| **3** | **油品储运** |  | 核算外购 C8A 罐区，中间罐区 |
| 3.1 | 工艺及热力管网改造（厂内） |  | 适应性改扩建 |
| 3.2 | 其他储运系统 |  | 依托 |
|  |  |  |  |
| **4** | **给排水** |  |  |
|  |  |  |  |
| 4.1 | 污水提升泵站 | 1 座 | 2#PSA 装置各设置一套污水提 升泵站，污水提升泵站设置一套 臭气处理设施，规模 120Nm3/h |
| 4.2 | 其他给排水设施 |  | 依托 |
|  |  |  |  |
| **5** | **供电电信** |  | 依托 |
|  |  |  |  |
| **6** | **供热供风供氮** |  |  |
| 6.1 | 工厂热力管网 |  | 适应性改扩建 |
| 6.2 | 其他热工设施 |  | 依托 |
|  |  |  |  |
| **7** | **其他** |  |  |
| 7.1 | 暖通 |  | 新增部分暖通空调设备 |

2、原料适应性技改项目连续重整装置的重整加热炉节能改造，采用燃料气复合阻蚀专利技术，对燃料气进行精制处理。将燃料气中的硫化物、含氮化合物、氰化物、氯化物等污染杂质去除和吸附，将露点腐蚀和污染物解决在燃烧之前，为长期稳定地提高加热炉热效率创造有利条件。改造后装置规模保持不变。

1. **招标内容**

甲方提供可行性研究报告和原料适应性技改项目预评价报告，乙方负责编制《芳烃联合装置优化节能项目职业病危害预评价报告书》（中文）及《原料适应性技改项目连续重整装置四合一加热炉节能改造职业病防护设施设计专篇》。

1. **投标资质要求**

1、独立法人，不能以挂靠形式投标。（提供营业执照）。

2、乙方须具有职业卫生技术服务机构资质（提供资质证书或政府部门出具的资质证明文件），具备石化行业、放射评价资质。

3、乙方在近3年（2021-2023）主持完成1个及以上大型石化新、改、扩建设项目（投资总额在50亿元以上）的职业卫生评价技术服务业绩,并通过专家评审。（至少包含首页和签署页，提供体现项目投资合同和报告书专家评审意见）。

4、乙方在近3年（2021-2023）内在福建省开展评价活动不得有职卫相关行政处罚或警告记录。

5、在我司过往投标过程中提供虚假记录的单位不得投标。

**五、发包要求**

1. 根据《职业病危害预评价导则》等法律法规，编制本项目职业病危害预评价报告书，组织召开专家评审会并根据评审会专家审查意见限期完成修订工作，直至最终通过专家评审。
2. 编制的项目职业病危害预评价报告书须符合国家和地方政府相应的各项法律、法规、标准和规范。
3. 乙方负责组织专家评审会，乙方负责报告评审时汇报和解释评审专家提出的问题，甲方协助完成评审工作。乙方报价需包含专家评审会专家费、会议费、餐费、交通费、住宿费等全部费用。
4. 乙方需全程参与本项目评审工作，并根据评审意见对报告进行修改。
5. 本项目工作成果的验收方法:通过专家评审及政府相关监管部门认可，并由甲方审查确认。
6. 本项目职业病危害预评价报告书评审通过或经修改后获专家及政府监管部门认可均为验收合格。如因编制不规范致使本项目报告书未通过专家评审或行政主管部门不认可则视为验收不合格。
7. 如甲方在开展相关工作过程中，需乙方进一步完善或重新提交的，乙方应在合同规定的责任范围内无条件配合开展相关工作，直到符合要求为止，完成时间以双方商定为准，由此造成的拖延以逾期完工论。
8. 乙方提交技术咨询工作成果的形式:全部成果以书面报告书及相关图件方式提交甲方使用，通过审批后，除去已提交政府部门及专家评审用的报告，还应提交成果报告数量为:正式版本一式8套及包括WORD版（内容不设置复制权限）、PDF版电子文档（含图件、附件)的硬拷贝2份。

**六、进度要求**

乙方于2024年5月31日前完成项目职业病危害预评价报告和职业病防护设施设计专篇的编写、评审及专家意见修改确认，并提交送审版报告协助甲方完成政府部门备案。

**七、保密:**

1. 由甲方提供给乙方的文件、资料和数据，乙方应当承担保密义务，未经甲方同意，乙方不得以任何形式向第三方透露。上述第三方不包括对该项目进行审查的政府机构和人员。一经完成合同中规定的工作，乙方应返还所有甲方提供的资料。